

采购内容

为贯彻落实陕西省水利厅《关于开展山区河道管理范围划定的通知》（陕水河湖函(2024)67号）、汉中市水利局关于印发《汉中市山区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汉水发(2024)17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切实加强水普外流域面积 50 km² 以下的山区河道管护力度，充分发挥资源效益，进一步明确山区河道的管理范围，明晰河流管理职责，确定管理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属，为后期河湖治理与保护提供有力依据。

经局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开展泔沟河（西庄河）、降东河、拉溪塘沟、罗家河、马家河、三溪河、小沟河、竹园沟等 8 条山区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。

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00,000.00 元。分为 2 个包，一包为泔沟河（西庄河）、蔡家河（竹园沟）、小沟河、三溪河等四条河流的划界服务，预算金额为 198,800.00 元。二包为降东河、拉溪塘沟、罗家河、马家河等四条河流的划界服务，预算金额为 201,200.00 元。